

## 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進場禽隻抗生素藥物殘留檢驗要點

- 一、台北畜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避免所屬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出場屠體藥物殘留超出標準且流入市面販售，特依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第八條規定，訂定「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進場禽隻抗生素藥物殘留檢驗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凡進入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交易屠宰之禽隻藥物殘留檢驗，除依食品衛生管理法第三十七條規定辦理外，悉依本要點處理。
- 三、為加強進場禽隻藥物殘留檢驗，檢驗方式以抽驗為之(檢驗流程請參照附件一)，由本公司派員於供應人之運禽車輛進場卸貨時抽驗禽隻，若拒絕配合抽驗者視同放棄進入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之權利，本公司將禁止其進入場內。
- 四、本公司採集檢體樣本之執行人員由專人負責，並應佩戴本公司之識別證。
- 五、本公司進場禽隻藥物殘留檢驗項目依據衛生福利部公告之動物用藥殘留標準辦理。
- 六、本公司進場禽隻藥物殘留檢驗，採用「藥物快速檢驗試劑套組」(以下簡稱快篩)，於抽樣禽隻屠宰後立即採集屠體樣本進行檢驗，以期適時防止藥物殘留超出標準之屠體流入市面販售。本公司採用之「藥物快速檢驗試劑套組」，其判定標準皆依循衛生福利部公告之動物用藥殘留標準。

七、進場禽隻藥物殘留檢驗結果記錄於「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進場禽隻抗生素藥物殘留檢驗報告表」(附件二)，填寫完畢即送交本公司各部門相關人員核章，並保存一年。

八、進場禽隻經快篩檢驗不合格之處理方式：

1. 停止該批遭抽驗不合格之禽隻交易並扣留進行屠宰後凍存。
2. 經快篩檢驗不合格之禽隻檢體，將再送交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複驗。
3. 本公司先行以不合格通知單(附件三)、電話或傳真等方式通知供應人快篩檢驗不合格之禽隻來源牧場即日起不得進場交易，直至第三方公正單位複驗結果為合格時，始可恢復正常進場交易。
4. 該批凍存之屠體經第三方公正單位複驗結果為不合格者，由本公司以廢棄物處理，本公司得依廢棄物清理收費標準，向不合格禽隻來源牧場收取清運處理費用，而扣留銷毀複驗不合格禽隻之損失，本公司不負擔賠償責任。
5. 對第三方公正單位複驗不合格禽隻來源牧場之處置：自通知禽隻來源牧場複驗不合格結果禁止進場交易一個月，而自第一次複驗不合格結果起一年內如又發生上開情事，第二次禁止進場交易三個月，第三次禁止進場交易一年。

九、本公司送交第三方公正單位複驗不合格之禽隻來源牧場自禁止進場交易起，來源牧場應於禁止期間期滿前提供最近一個月內第三方公正單位檢驗合格之報告(限抽驗不合格之同一禽種)，始得期滿後可恢復正

常進場交易，若來源牧場期滿前無法提供檢驗合格之報告，則期滿後仍維持禁止進場交易，直至本公司取得該來源牧場檢驗合格之報告。

十、本公司送交第三方公正單位複驗不合格之禽隻來源牧場，本公司將函知該來源牧場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養雞協會，並函報該來源牧場所屬地之農業主管機關及臺北市市場處、衛生局，以利追溯禽隻來源。

十一、凡進場禽隻藥物殘留快篩檢驗不合格之來源牧場，經本公司公告後，各承銷人應配合本要點執行，不得再承購上述來源牧場之禽隻，違者將依本公司家禽批發市場承銷人申請登記及管理要點辦理。

十二、有關抽驗結果之禽隻損失由承銷人協助負擔。

十三、本公司每月定期將藥物殘留檢驗報告表函送臺北市市場處備查。

十四、本要點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

十五、本要點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報請臺北市市場處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公司修正條文資訊：

一、北市產業授市字第 1113016983 號 1041216 第 10 屆第 3 次董事會議通過。

二、1050130 北市產業市字第 10530174800 號函同意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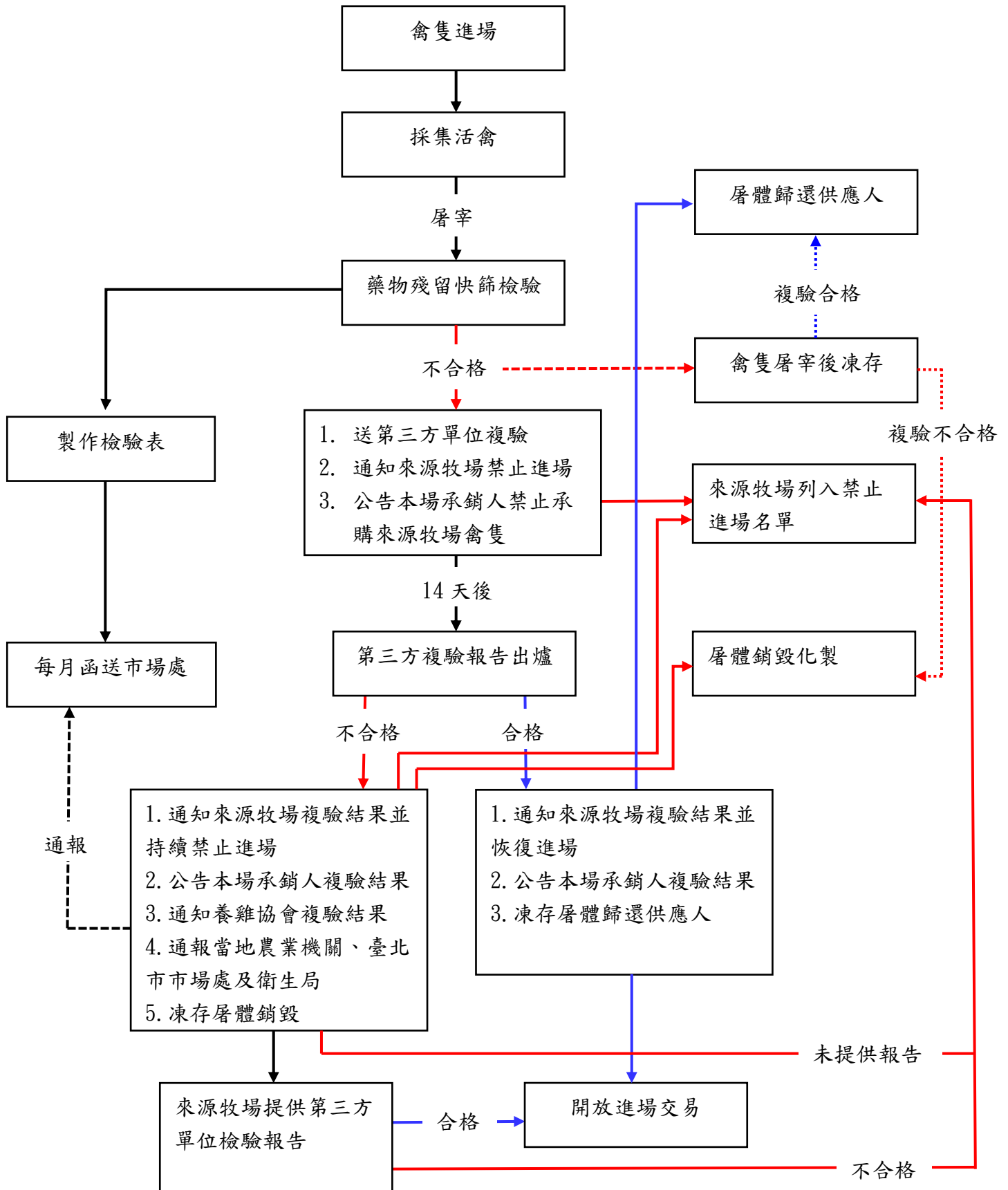
三、1110620 第 12 屆第 5 次董事會議通過。

四、1110720 北市產業授市字第 1113016983 號函同意備查。

五、1120927 第 12 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通過。

六、1121023 北市產業授市字第 1123023377 號函同意備查。

# 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進場禽隻藥物殘留檢驗流程圖



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進場禽隻抗生素藥物殘留檢驗報告表			
	年 月 日		星期
檢體來源場			
貨主			
檢體種類			
編號			
件數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等待複驗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複驗結果_____

檢驗人： \_\_\_\_\_ 市場主任： \_\_\_\_\_ 業務經理： \_\_\_\_\_

# 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

## 快篩抽驗不合格通知單

主旨：本公司於\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快速檢驗試劑檢驗\_\_\_\_畜牧場(防疫統

編:\_\_\_\_\_)所供應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下稱本場)之\_\_\_\_\_,經檢出禽隻

動物用藥殘留呈陽性反應，依本場規定視為不合格。

本公司將送不合格之禽隻檢體至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複驗，並自即日起禁

止貴牧場所有禽隻進入本場交易，相關處置悉依本公司公告及本場禽隻抗

生素藥物殘留檢驗要點辦理。

抽驗日期	檢體名稱	抽驗地點	抽驗牧場	抽驗項目	抽驗結果
	禽肉	臺北市家禽 批發市場			陽性反應